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鉴证报告



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3)第 1047 号
(第一页, 共二页)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 对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医药”)关于 2022 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上海医药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 [2022]15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 公告格式(2023 年 1 月修订)-第十三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相关公告》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 保证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意见。我们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 - 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 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 以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15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 公告格式(2023 年 1 月修订)-第十三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相关公告》编制, 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上海医药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3)第 1047 号
(第二页, 共二页)

合理保证的鉴证工作涉及实施鉴证程序, 以获取有关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15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 公告格式(2023 年 1 月修订)-第十三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相关公告》编制, 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上海医药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充分适当的证据。选择的鉴证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 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实施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 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15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 公告格式(2023 年 1 月修订)-第十三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相关公告》编制, 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上海医药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仅供上海医药按照上述规定的要求在 2022 年度报告中披露之目的使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23 年 3 月 30 日

注册会计师


刘 伟

注册会计师


周 林 洁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2] 584 号文《关于核准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医药”或“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向特定对象上海潭东企业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852,626,796 股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6.3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974,553,186.44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42,380,810.9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932,172,375.54 元(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上述资金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到位，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 0271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4,016,413,460.07 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4,016,413,460.07 元，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差异为人民币 84,241,084.53 元为收到的银行利息和扣除手续费的净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3,974,553,186.44
减：已支付的发行有关费用	(42,380,810.90)
减：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	(14,016,413,460.07)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手续费净额	84,241,084.53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余额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文件的规定，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该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账户类型	账户状态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	216320100100258005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021900082510806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	310066030018800098767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2022 年 4 月 15 日，本公司与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合称“《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4、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6、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2年度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受托方	类型	金额	起止时间	收益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期限 (天)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黄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7,900,000,000.00	2022/05/13-2022/06/13	保本浮动 收益	3.18%	是	3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黄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7,983,100,000.00	2022/06/14-2022/07/14	保本浮动 收益	3.18%	是	3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行	通知存款	1,500,000,000.00	2022/04/27-2022/05/08	保本固定 收益	2.10%	是	1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虹口支行	通知存款	1,435,002,564.21	2022/04/24-2022/05/12	保本固定 收益	2.10%	是	18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好地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本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经营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8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以证券投资为目的及以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在前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包括独立董事在内的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2年4月24日及4月27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开展银行通知存款业务。截至2022年5月12日，上述通知存款相关资金已经全部赎回并转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办理七天通知存款业务的议案》，对上述事项予以确认。包括独立董事在内的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6、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续)。

2022年度,本公司购买结构性存款和通知存款取得利息收益 44,671,163.38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和通知存款的余额。

7、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不存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认为:上海医药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30日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1,393,217.2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01,641.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 投入金额(1) (注 1)	本年度投入金 额(注 2)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注 2)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补充营运资金	不适用	1,093,217.24	1,093,217.24	1,093,217.24	1,101,641.35	1,101,641.35	8,424.11	100.7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公司债务	不适用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393,217.24	1,393,217.24	1,393,217.24	1,401,641.35	1,401,641.35	8,424.11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p>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p>	<p>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经营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8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股票及其衍生品、证券投资基金和以证券投资为目的及以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在前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p> <p>2022 年 4 月 24 日及 4 月 27 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开展银行通知存款业务。截至 2022 年 5 月 12 日，上述通知存款相关资金已经全部赎回并转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办理七天通知存款业务的议案》，对上述事项予以确认。包括独立董事在内的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和通知存款的余额。</p>
<p>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p>	<p>本年度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p>
<p>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p>	<p>本年度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p>
<p>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p>	<p>无</p>

注 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2：本年投入及累计投入金额包括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净额人民币 84,241,084.53 元。